

达州市达川区财政局涉企行政检查项目目录清单

序号	事项名称	事项类型	执法依据	责任主体	实施主体	备注
1	对国家机关、社会团体、企业事业组织和相关人员涉及财政、财务和会计等事项实施监督检查	行政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第三十条	达川区财政局	达川区财政局	
2	对政府采购活动及集中采购机构的监督检查	行政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五十九条	达川区财政局	达川区财政局	
3	组织有关行业主管部门、监管部门以及国务院金融管理部门分支机构、派出机构对涉嫌非法集资的行为进行的调查认定	行政检查	《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》（国务院令737号）第十九条	达川区财政局	达川区财政局	
4	对地方金融组织（除融资担保公司外）进行检查	行政检查	《四川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六条	达川区财政局	达川区财政局	